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HZZFCG-2022-237（1）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月29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ZFCG-2022-237（1）

**项目名称：**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 809500

**最高限价（元）：**  **580000**

**采购需求：**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主要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及青少年发展中心）所需的LED显示屏设备，包括：1、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P2室内全彩LED显示屏7.68平方米。2、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馆出口P2.5室内全彩LED显示屏5.069平方米。3、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7.168平方米。4、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4.915平方米。5、55寸拼接显示屏（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4块。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提供不少于五年的7\*8小时上门售后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8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1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1月29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1月29日9点3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昭庆寺里街22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821023

质疑联系人： 朱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8210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杭州市之江路925号（临江金座2号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曹琼瑶、张曙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085082、85085067

质疑联系人：滕菲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08538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 真： /

联系人 ：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1：标的（1）-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属于工业行业；  （2）标的2：标的（2）-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属于工业行业；  （3）标的3：标的（3）-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属于工业行业；  （4）标的4：标的（4）-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属于工业行业；  （5）标的5：标的（5）-55寸拼接显示屏（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属于工业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钢结构制作、线材辅材敷设安装实施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答疑室（讲标室）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之江路925号临江金座2号楼1010室（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处）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0571-87008103。**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4.4在线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中，采购单位可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总分为100分的，采购单位应当免收履约保证金。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已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系产品采购项目中核心产品。

## 一、项目概况

1．本次招标内容为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及青少年发展中心）所需的LED显示屏设备，包括：（1）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P2室内全彩LED显示屏7.68平方米。（2）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馆出口P2.5室内全彩LED显示屏5.069平方米。（3）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7.168平方米。（4）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4.915平方米。（5）55寸拼接显示屏（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4块。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所提出的设备技术规格、产品及质量要求，综合考虑设备的适应性，选择具有最佳性能价格比的设备前来投标。

2.安装地点：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及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的用户指定位置。

3.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LED单元板屏**。

## 采购清单和规格

| **序号** | **名 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数量** |
| --- | --- | --- | --- |
| 1 | ★室内全彩LED  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 | ▲单元板厂商必须通过3C认证；单元板P2mm点间距及每个点一红一纯绿一纯蓝；  **✰投标时必须分别注明管芯、封装、单元板生产厂家的品牌（需**提供单元板产品规格书证明**）**，详细指标见管芯参数表及屏体主要技术参数表；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9%纯金线固晶，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总体要求详见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P2室内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7.68㎡ |
| 2 | ★室内全彩LED  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 | ▲单元板厂商产品必须通过3C认证；单元板P2.5mm点间距及每个点一红一纯绿一纯蓝；  **✰投标时需分别注明管芯、封装、单元板生产厂家的品牌（需**提供产品规格书证明**）**；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5%或以上的纯铜线固晶，提供承诺书等证明材料。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总体要求详见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馆出口P2.5室内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5.069㎡ |
| 3 | ★室外防水全彩LED  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 | ▲单元板厂商产品必须通过3C认证；单元板P5mm点间距及每个点一红一纯绿一纯蓝；必须采用室外防水模组，对单元模组正反两面进行确保长期有效的三防处理（防潮、防盐雾、防霉变、防尘、防腐蚀、防老化），屏内接插件严禁用铁材料，使用铜镀镍材料防止腐蚀。  **✰投标时需分别注明管芯、封装、单元板生产厂家的品牌（需**提供产品规格书证明**）；**模组使用带纹路面罩；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9%纯金线固晶，**提供承诺书等证明材料**。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总体要求详见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7.168㎡ |
| 4 | ★室外防水全彩LED  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 | ▲单元板厂商产品必须通过3C认证；单元板P5mm点间距及每个点一红一纯绿一纯蓝；必须采用室外防水模组，对单元模组正反两面进行确保长期有效的三防处理（防潮、防盐雾、防霉变、防尘、防腐蚀、防老化），屏内接插件严禁用铁材料，使用铜镀镍材料防止腐蚀。  **✰投标时需分别注明管芯、封装、单元板生产厂家的品牌（需**提供产品规格书证明**）；**模组使用带纹路面罩；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9%纯金线固晶，提供承诺书等证明材料。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总体要求详见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4.915㎡ |
| 5 | 55寸拼接显示屏（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 | 一、拼接屏要求：  ▲1、拼接屏厂商产品必须通过3C认证；拼接屏尺寸： 55英寸；拼缝双边小于等于3.5mm；  2、分辨率：大于等于1920×1080；  3、面板亮度：大于等于500cd/m²；  4、对比度：大于等于5200:1；  5、显示颜色：大于等于16.7M；  6、响应时间：小于等于8ms；  7、可视角度：上89°/下89°/左89°/右89°(CR≥10)或优于；  8、背光源：LED；  9、电源电压：AC110V/220V,50/60Hz或优于；  10、典型功耗：小于等于240W；  11、待机功耗：≤0.5W；  12、工作温度：0℃~50℃或优于；  13、存储温度：-20℃~60℃或优于；  14、相对湿度：10%~80%或优于；  15、信号输入：不少于VGA\*1个、CVBS\*1个、DVI\*1个、HDMI\*1个、RS232\*1个、USB1\*个；  16、**✰**上述拼接屏参数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二、安装要求：  1块拼接显示屏安装在体验部票务厅左侧原灯箱位置，与安卓播放终端连接使用；3块拼接显示屏组合成一体安装在体验部票务厅右侧原灯箱位置，与拼接显示屏播放电脑连接使用。  三、支架要求：  产品类型：拼接屏墙装架；  适用尺寸：大于等于55英寸；  支架材质：镀锌冷轧钢板,黑色喷塑；  每个屏支架承重：大于等于50kg；  四、其他辅材及安装要求：HDMI线、强电及弱电电源线、电源插座等各类辅材线材均约25米（包括埋设线管、穿墙、穿线，破墙、挖地、恢复等），所有材料必须为符合国标的正规产品，安装必须符合国标规范。 | 4块 |
| 6 | LED屏控制及播放电脑 | 品牌台式电脑：  主板： 至少1个PCIEX16显卡插槽（1块）；  CPU ：要求提供性能等同于或高于Intel 酷睿i5-12代六核心台式机CPU（1个）或同档次其他品牌CPU；  硬盘： ≥256G SSD+1T HD；  内存： ≥16G；  显卡：双显卡，至少有一块具有独立显存≥4G、≥2个输出接口（▲HDMI2.0、DP等输出）；  显示器：≥28英寸显示器（分辨率3840x2160@60HZ），HDMI2.0口，IPS面板，要求与电脑同一品牌(1台显示器)；  DVD光驱： 1个；  键盘和鼠标： 1套；  电源：符合节能产品要求（1个）；  机箱： 1个（不少于1个机箱散热风扇）；  操作系统：正版Windows （64位）操作系统；  质保：3年原厂下一工作日上门质保，第4至第5年为本项目内的上门质保。  ▲电脑属于纳入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的设备，须提供有效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4套 |
| 7 | 拼接显示屏播放电脑 | 品牌台式电脑：  主板： 至少1个PCIEX16显卡插槽（1块）；  CPU ：要求提供性能等同于或高于Intel 酷睿i5-12代六核心台式机CPU（1个）或同档次其他品牌CPU；  硬盘： ≥256G SSD+1T HD；  内存： ≥16G；  **✰**显卡：双显卡；至少有一块为独立显卡并具有独立显存≥8G（ddr6显存或优于，≥128位显存带宽）、≥4个MiniDP输出接口，DisplayPort1.4a，支持≥4个5120x2880@60HZ显示器连接使用，支持QuadroView桌面管理软件，CUDA并行处理核心≥896个，单精度性能≥2.5TFLOPS；独立显卡与3套拼接显示屏连接，实现3屏拼接成整体桌面显示；  键盘和鼠标： 1套；  电源：符合节能产品要求（1个）；  机箱： 1个（不少于1个机箱散热风扇）；  操作系统：正版Windows （64位）操作系统；  质保：3年原厂下一工作日上门质保，第4至第5年为本项目内的上门质保。  ▲电脑属于纳入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的设备，须提供有效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1套 |
| 8 | 安卓播放终端 | ▲1.处理器:主频≥1.6GHz，≥四核（性能参考不低于四核RK3568或同档次其他品牌产品）；RAM：≥4GB，DDR3；存储≥32GB；  2.适配器：DC12V输入插座;HDMI≥1；耳机接口≥1；USB≥2个USB；网络支持：以太网、支持WiFi/蓝牙4.0；  3．操作系统Android 4.4.2或以上。  4．播放模式：支持分屏、循环、定时、插播等多种播放模式；视频：支持AVI（H.264、DIVX、DIVX、XVID）, rm，rmvb， MKV（H.264、DIVX、DIVX、XVID），WMV，MOV，MP4（.H.264、MPEG、DIVX、XVID），DAT（VCD格式），VOB（DVD格式），PMP,MPEG，.MPG,， FLV（H.263，H.264），ASF ，TS， TP，3GP，MPG等30种格式以上；音频：MP3, WMA, APE, FLAC, AAC, OGG, AC3, WAV；图片：支持JPG、BMP、PNG、GIF等各种图片格式浏览并支持旋转/幻灯片播放,最高支持到4096\*4096分辨率/支持图片切换特效；FLASH：支持FLASH播放；OFFICE支持PDF ,PPT ,WORD ,EXCEL播放。  5.与杭州青少活动中心的电子班牌系统软件兼容，接入电子班牌系统软件，实现统一管控和多媒体资源播放。 | 1套 |
| 9 | 多功能卡 | 多功能卡：1、千兆网口通信；2、支持用网口级联在接收卡之间或最后；3、具有定时功能，可以替代定时器和延时器；4、支持配电箱温度检测；5、支持配电箱湿度检测；6、支持音频输出；7、支持接 4 路光探头实现自动亮度调节；8、支持外接温度模块；9、支持 8 路电源开关控制。10、多功能卡要求与主控系统接收卡品牌一致以保证其完全兼容。采购清单序号1至4的4套LED屏共使用4张，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4张 |
| 10 | 显示屏电源 | 具有国家3C认证，输入AC220V,输出DC5v60A自带散热静音风扇的LED显示屏电源，产品符合国家标准，正规厂家生产，按“室内全彩屏1个电源带6个LED单元板”的标准，“室外全彩屏1个电源带5个LED单元板”的标准，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使用25个，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使用17个，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使用28个，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使用20个，合计使用90个，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90个 |
| 11 | 主控系统接收卡 | 接收卡技术参数：  1、单卡输出HUB75接口：≥16 个；  2、单卡输出RGB数据：≥32 组；  3、单卡带载像素: ≥384×512；  4、支持配置文件回读；  5、支持程序复制；  6、支持温度监控；  7、支持网线通讯状态检测；  8、支持供电电压检测；  9、支持芯片高灰度高刷新；  10、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每颗灯都有亮色度校正系数；  11、支持专业软件构建连接图；  12、签合同前提供原厂双软认证证书复印件；  13、验收前提供加盖原厂鲜章的质保函。  按全彩屏1张接收卡带小于等于8个LED单元板的标准匹配，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使用20张，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使用15张，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使用21张，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使用16张，合计使用72张，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72张 |
| 12 | 散热风扇 | 安装电压DC5V直径大于等于12CM的滚珠轴承静音风扇，产品符合国家标准，正规厂家生产，按大于等于主控系统接收卡的数量的标准，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使用30个，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使用15个，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使用21个，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使用16个，合计使用82个，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82个 |
| 13 | 软件系统 | 制作软件，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4套 |
| 播放软件，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 编辑软件，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 14 | 视频处理器 | 标配控制系统发送卡功能，技术参数：  1、支持≥1040万像带载，并支持≥5窗口任意布局；  2、支持不少于：1路HDMI2.0，4路DVI，1路3G-SDI输入；  3、支持≥16路千兆网口输出或≥4路10G光纤输出，最大带载分辨率≥16384×8192；  4、支持HDR输出，能够极大地增强显示屏的画质，使画面色彩更加 真实生动，细节更加清晰；  5、支持个性化的画质缩放，支持≥3种画面缩放模式，包括点对点模式、全屏 缩放、自定义缩放；  6、窗口显示，支持≥5窗口任意布局；  7、支持预监输出画面，将预监内容通过 HDMI 发送到显示器显示；  8、视频处理器相关配套信号连接设备及线材要求：1、HMDI2.0标准（4K@60HZ）四进二出分配器2台；2、HDMI2.0标准(4K@60HZ下30米连接）信号中继放大器2个；HDMI2.0(24AWG线规)3米线2条、HDMI2.0(24AWG线规)10米线2条、HDMI2.0(24AWG线规)15米线2条。  9、视频处器要求与主控系统接收卡品牌一致以保证其完全兼容；  10、验收前提供加盖原厂鲜章的质保函。  11、发送系统与控制电脑配套使用，视频处理器需要安装在电脑标配的机柜内。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4套 |
| 15 | 结构框架 | 参数详见“屏体结构”。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4套 |
| 16 | 布线 | 超六类信号线、5V电源线、强电电源线、音频线等各类线材均约100米（包括埋设线管、穿墙、穿线，破墙恢复、土建等）（数量以实地勘查为准，由用户指定接入点），上述所有线材必须阻燃，并有有效合法的检测报告予以证明，必须符合此次采购的技术要求，需3C认证。室外敷设网线必须两端网口加网络防雷器进行保护。网线需经过露天的，则必须使用六类户外防水屏蔽网线并加装套管。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4套 |
| 17 | 配电系统 | 符合屏参数使用功率，设置独立配电箱，配电箱及内部配件须通过3C认证，且需要配置：漏电保护器，接触器，防雷器、空气开关等元件，并有有效合法的检测报告予以证明。对应6套LED屏安装使用，安装需符合此次采购的技术要求。 | 4套 |
| 18 | 附件辅材 | 必须采用阻燃的附件辅材，对应1套LED屏安装使用，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4套 |
| 19 | 备用配件 | 备用配件：接收卡、开关电源、散热风扇、LED单元板，每个LED屏对应自身屏体参数配3套备件，本项目4个LED屏共计12套备件。需符合此次招标的技术要求。 | 12套 |
| 20 | 保修 | 整个项目及所有产品质保期不少于五年的7\*8小时上门售后服务（售后电话响应要求7\*24小时）。 | 5套 |
| 21 | 综费 | 包含整个项目的税、人工、运输、仓储、垃圾清运、安装、集成、原有LED屏拆除搬运（特指有更新替换LED屏的情况）、调试、培训以及第三方检测（如果有）等所有相关费用。 | 5套 |

## 技术参数

1. **屏体技术参数**

1、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P2室内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参数指标（SMD表贴三合一，采用室内模组） | | | | | |
| 序号 | 基色 | 参考波长（nm） | | 亮度(mcd)  IF=20mA，25℃ | 备注 |
| 1 | 红 | 620-625 | | 150-180 | 投标时必须分别注明管芯、封装、模块生产厂家的品牌 |
| 2 | 绿 | 525-527.5 | | 400-480 |
| 3 | 蓝 | 467.5-470 | | 100-120 |
|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9%纯金线固晶，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 | | | | |
| 像素指标 | | | | | |
| 1 | 物理像素间距 | 2mm | | | |
| 2 | 像素组成 | 1R+1G+1B（红、纯绿、纯蓝） | | | |
| 3 | 像素材料 | 同一档次、同一批次发光二极管 | | | |
| 4 | 像素密度 | 250000点/㎡ | | | |
| 整屏指标 | | | | | |
| 1 | 整屏净显面积 | 3.20m×2.40m=7.680㎡ | | | |
| 2 | 总像素点 | 1920000 | | | |
| 3 | 分辨率 | 1600×1200  （10x15块=150块模组（6个模组配1个电源需要25个电源（300W））（5张x4张=20张接收卡 1张卡带8个单元模组） | | | |
| 4 | 最大功耗 | ≤7.50KW | | | |
| 5 | 平均功耗 | ≤2.50KW | | | |
| 6 | 整屏供电要求 | 三相五线制，AC380V±10%，50Hz | | | |
| 系统指标 | | | | | |
| 1 | 单元模块分辨率 | | 建议160×80点 | | |
| 2 | 像素控制技术及显示密度 | | 实像素处理技术, 显示密度250000点/㎡ | | |
| 3 | 色彩处理 | | 各基色色彩处理能力不低于16bit | | |
| 4 | 亮度调整 | | 不低于64级手动或者自动调节 | | |
| 5 | 灰度等级 | | 不低于红绿蓝66536级 | | |
| 6 | 刷新速度 | | ≥3840Hz，用市面上常规摄像、摄影器材拍摄显示屏画面时，要求图像无波纹及闪烁现场**（验收时的重要指标之一）** | | |
| 7 | 换帧频率 | | ≥60帧/秒 | | |
| 8 | 色温 | | 3200K～9300K (可调) | | |
| 9 | 校准状态最大亮度 | | ≥500cd/m2（校正后） | | |
| 10 | 逐点亮度校正 | | 系统具有逐点亮度校正功能, 且具备现场一致化校正能力 | | |
| 11 | 亮度均匀一致性 | | 每基色≥95％ | | |
| 12 | 复合颜色漂移 | | 小于0.01CIE | | |
| 13 | 驱动方式 | | 1/40扫描 | | |
| 14 | 最小水平视角 | | ≥140 ° | | |
| 15 | 最小垂直视角 | | ≥120 ° | | |
| 16 | 最佳视距 | | 2.0m ～ 6.0m | | |
| 17 | 反γ校正曲线 | | 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可调节，满足环境变化带来的特殊需求。 | | |
| 18 | 控制方式 | | 联机显示 | | |
| 19 | 维护方式 | | 后维护。 | | |
| 20 | LED平均寿命 | | 大于100,000小时 | | |
| 21 | 失控点 | | 小于1/10000且呈离散型分布**（验收时要求无失控点）** | | |
| 22 | 平整度 | | 整屏平整度≤1mm，模块间缝隙≤1mm | | |
| 23 | 连续工作时间 | | ≥1000小时 | | |
| 24 | 平均无故障时间 | | ≥10000小时 | | |
| 25 | 屏体结构 | | 框架由镀锌钢管焊接，304（壁厚≥1.2mm）黑色亚光不锈钢框架整体包边，屏体后部维修空间深度约60CM，屏体两侧均须封闭形成箱体，后部设置可锁的左右开启的维修门以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维修空间，在屏体每个安装接收卡的位置一一对应安装5V12CM滚珠轴承风扇20个用于接收卡及整个屏体的散热，屏体后部靠顶端安装安装5V12CM滚珠轴承风扇10个出风用于箱体内散热，屏体后部下半部分设置百叶结构用于进风。整个屏体从地面开始起安装，踢脚离地面高度约15厘米，屏箱体采用简易箱体后维护方式。 | | |
| 26 | 屏体重量 | | ≤30㎏/㎡ | | |
| 28 | 视频格式 | | 支持输入视频接口包括HDMI，DVI，3G-SDI等。 | | |
| 29 | 智能配电系统 | | 防护系统：超温/过载/掉电/图像补偿/非线性校正  保护技术：防雷、防水、防潮、防尘、防腐、阻燃、防静电，同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功能，要求具备能够定时开关机功能，安装设置独立配电箱。 | | |
| 30 | 工作环境温度 | | -10℃～+70℃ | | |
| 31 | 工作环境湿度 | | 10%～90%RH | | |
| 32 | 室内LED显示屏及安装防护等级 | | 1、不低于IP3X;  2、抗震6级 | | |
| 33 | 控制方式 | | 采用HDMI、DVI、3G-SDI等输入方式，计算机同步控制和视频处理器输出同步控制，计算机控制中心位置由用户指定，控制距离在100米以内；按用户要求安装设置视频处理器,控制中心位置位于用户指定位置。 | | |

2、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馆出口P2.5室内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参数指标（SMD表贴三合一，采用室内模组） | | | | | |
| 序号 | 基色 | 参考波长（nm） | | 亮度(mcd)  IF=20mA，25℃ | 备注 |
| 1 | 红 | 620-625 | | 150-180 | 投标时必须分别注明管芯、封装、模块生产厂家的品牌 |
| 2 | 绿 | 525-527.5 | | 400-480 |
| 3 | 蓝 | 467.5-470 | | 100-120 |
|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5%或以上的纯铜线固晶，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 | | | | |
| 像素指标 | | | | | |
| 1 | 物理像素间距 | 2.5mm | | | |
| 2 | 像素组成 | 1R+1G+1B（红、纯绿、纯蓝） | | | |
| 3 | 像素材料 | 同一档次、同一批次发光二极管 | | | |
| 4 | 像素密度 | 160000点/㎡ | | | |
| 整屏指标 | | | | | |
| 1 | 整屏净显面积 | 2.88m×1.76m=5.069㎡ | | | |
| 2 | 总像素点 | 811008 | | | |
| 3 | 分辨率 | 1152×704  （9x11=99块模组（17个电源（300W）每个带6块模组））  （5x3接收卡15张卡 1卡带8块单元模组） | | | |
| 4 | 最大功耗 | ≤5.10KW | | | |
| 5 | 平均功耗 | ≤1.70KW | | | |
| 6 | 整屏供电要求 | 三相五线制，AC380V±10%，50Hz | | | |
| 系统指标 | | | | | |
| 1 | 单元模块分辨率 | | 建议128×64点 | | |
| 2 | 像素控制技术及显示密度 | | 实像素处理技术, 显示密度160000点/㎡ | | |
| 3 | 色彩处理 | | 各基色色彩处理能力不低于16bit | | |
| 4 | 亮度调整 | | 不低于64级手动或者自动调节 | | |
| 5 | 灰度等级 | | 不低于红绿蓝66536级 | | |
| 6 | 刷新速度 | | ≥3840Hz，用市面上常规摄像、摄影器材拍摄显示屏画面时，要求图像无波纹及闪烁现场**（验收时的重要指标之一）** | | |
| 7 | 换帧频率 | | ≥60帧/秒 | | |
| 8 | 色温 | | 3200K～9300K (可调) | | |
| 9 | 校准状态最大亮度 | | ≥500cd/m2（校正后） | | |
| 10 | 逐点亮度校正 | | 系统具有逐点亮度校正功能, 且具备现场一致化校正能力 | | |
| 11 | 亮度均匀一致性 | | 每基色≥95％ | | |
| 12 | 复合颜色漂移 | | 小于0.01CIE | | |
| 13 | 驱动方式 | | 1/32扫描 | | |
| 14 | 最小水平视角 | | 140 ° | | |
| 15 | 最小垂直视角 | | 120 ° | | |
| 16 | 最佳视距 | | 2.5m ～ 7.5m | | |
| 17 | 反γ校正曲线 | | 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可调节，满足环境变化带来的特殊需求。 | | |
| 18 | 控制方式 | | 联机显示 | | |
| 19 | 维护方式 | | 前维护。 | | |
| 20 | LED平均寿命 | | 大于100,000小时 | | |
| 21 | 失控点 | | 小于1/10000且呈离散型分布**（验收时要求无失控点）** | | |
| 22 | 平整度 | | 整屏平整度≤1mm，模块间缝隙≤1mm | | |
| 23 | 连续工作时间 | | ≥1000小时 | | |
| 24 | 平均无故障时间 | | ≥10000小时 | | |
| 25 | 屏体结构 | | 框架由镀锌钢管焊接，304（壁厚≥1.2mm）银色亚光不锈钢框架整体包边，在屏体内每个安装接收卡的位置一一对应安装5V12CM滚珠轴承风扇15个用于接收卡及整个屏体的散热。原旧的屏体尺寸为3.05米x1.83米墙面安装，新屏体2.88米×1.76米替换更新后需要考虑安装美观度，施工前与用户单位确认无误后方可实施。 | | |
| 26 | 屏体重量 | | ≤30㎏/㎡ | | |
| 28 | 视频格式 | | 支持输入视频接口包括HDMI，DVI，3G-SDI等。 | | |
| 29 | 智能配电系统 | | 防护系统：超温/过载/掉电/图像补偿/非线性校正  保护技术：防雷、防水、防潮、防尘、防腐、阻燃、防静电，同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功能，要求具备能够定时开关机功能，安装设置独立配电箱。 | | |
| 30 | 工作环境温度 | | -10℃～+70℃ | | |
| 31 | 工作环境湿度 | | 10%～90%RH | | |
| 32 | 室内LED显示屏及安装防护等级 | | 1、不低于IP3X;  2、抗震6级 | | |
| 33 | 控制方式 | | 采用HDMI、DVI、3G-SDI等输入方式，计算机同步控制和视频处理器输出同步控制，计算机控制中心位置由用户指定，控制距离在100米以内；按用户要求安装设置视频处理器,控制中心位置位于用户指定位置。 | | |

3、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色 | 参考波长（nm） | | 亮度(mcd)  IF=20mA，25℃ | 备注 |
| 1 | 红 | 620-625 | | 500-600 | **投标时必须分别注明管芯、封装、模块生产厂家的品牌** |
| 2 | 绿 | 520-525 | | 1000-1200 |
| 3 | 蓝 | 467-472 | | 260-300 |
|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9%纯金线固晶，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室外环境三防要求：**必须采用室外防水模组，对单元模组正反两面进行确保长期有效的三防处理（防潮、防盐雾、防霉变、防尘、防腐蚀、防老化），屏内接插件严禁用铁材料，使用铜镀镍材料防止腐蚀。 | | | | | |
| 像素指标 | | | | | |
| 1 | 物理像素间距 | | 5mm | | |
| 2 | 像素组成 | | 1R+1G+1B（纯红、纯绿、纯蓝） | | |
| 3 | 像素材料 | | 同一档次、同一批次发光二极管 | | |
| 4 | 像素密度 | | 40000点/㎡ | | |
| 整屏指标 | | | | | |
| 1 | 整屏净显面积 | | 4.48m×1.60m=7.168㎡ | | |
| 2 | 总像素点 | | 286720 ‬ | | |
| 3 | 分辨率 | | 896×320  （14块x10块=140块模组28个电源（300W）每个带5块模组）（7张x3张=21张卡接收卡， 1卡带8块单元模组） | | |
| 4 | 最大功耗 | | ≤8.40KW | | |
| 5 | 平均功耗 | | ≤2.80KW | | |
| 6 | 整屏供电要求 | | 三相五线制，AC380V±10%，50Hz | | |
| 系统指标 | | | | | |
| 1 | 单元模块分辨率 | | 建议64×32点 | | |
| 2 | 像素控制技术及显示密度 | | 实像素处理技术, 显示密度40000点/㎡ | | |
| 3 | 色彩处理 | | 各基色色彩处理能力不低于16bit | | |
| 4 | 亮度调整 | | 不低于64级手动或者自动调节 | | |
| 5 | 灰度等级 | | 不低于红绿蓝66536级 | | |
| 6 | 刷新速度 | | ≥3840Hz，用市面上常规摄像、摄影器材拍摄显示屏画面时，要求图像无波纹及闪烁现场 | | |
| 7 | 换帧频率 | | ≥75帧/秒 | | |
| 8 | 色温 | | 3200K～9300K (可调) | | |
| 9 | 校准状态最大亮度 | | ≥6500cd/m2 （校正后） | | |
| 10 | 逐点亮度校正 | | 系统具有逐点亮度校正功能, 且具备现场一致化校正能力 | | |
| 11 | 亮度均匀一致性 | | 每基色≥95％ | | |
| 12 | 复合颜色漂移 | | 小于0.01CIE | | |
| 13 | 驱动方式 | | 1/8扫描 | | |
| 14 | 最小水平视角 | | ≥140 ° | | |
| 15 | 最小垂直视角 | | ≥120 ° | | |
| 16 | 最佳视距 | | 5～15m | | |
| 17 | 反γ校正曲线 | | 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可调节，满足环境变化带来的特殊需求。 | | |
| 18 | 控制方式 | | 联机显示 | | |
| 19 | 维护方式 | | 后维护。 | | |
| 20 | LED平均寿命 | | 大于100,000小时 | | |
| 21 | 失控点 | | 小于1/10000且呈离散型分布，验收无盲点。 | | |
| 22 | 平整度 | | 整屏平整度≤1mm，模块间缝隙≤1mm | | |
| 23 | 连续工作时间 | | ≥1000小时 | | |
| 24 | 平均无故障时间 | | ≥10000小时 | | |
| 25 | 屏体结构 | | 框架由镀锌钢管焊接，304（壁厚≥1.2mm）不锈钢框架包边，屏体厚度25CM，后维护。在屏体主要发热位置安装5V12CM滚珠轴承风扇28个用于接收卡及整个屏体的散热，并设置足量的散热进风口和出风口。考虑在室外环境使用，屏体框架必须进行确保长期有效的三防处理（防潮、防盐雾、防霉变、防尘、防腐蚀、防老化）。户外屏建设，整体结构抗风不少于10级，抗地震不少于6级。 | | |
| 26 | 屏体重量 | | ≤30㎏/㎡ | | |
| 28 | 视频格式 | | 支持输入视频接口包括VGA、HDMI、S-Video、模拟复合等。 | | |
| 29 | 智能配电系统 | | 防护系统：超温/过载/掉电/图像补偿/非线性校正  保护技术：防雷、防水、防潮、防尘、防腐、阻燃、防静电，同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功能，要求具备能够定时开关机功能。 | | |
| 30 | 工作环境温度 | | -10℃～+70℃ | | |
| 31 | 工作环境湿度 | | 10%～90%RH | | |
| 32 | 室外LED显示屏IP防护等级 | | 不低于IP55 | | |
| 32 | 控制方式 | | 采用VGA、DVI、HDMI等输出方式，计算机同步控制和视频处理器输出同步控制，计算机控制中心位置由用户指定，控制距离在100米以内；按用户要求安装设置视频处理器,控制中心位置位于用户指定位置。 | | |

4、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屏体技术参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色 | 参考波长（nm） | | 亮度(mcd)  IF=20mA，25℃ | 备注 |
| 1 | 红 | 620-625 | | 500-600 | **投标时必须分别注明管芯、封装、模块生产厂家的品牌** |
| 2 | 绿 | 520-525 | | 1000-1200 |
| 3 | 蓝 | 467-472 | | 260-300 |
| **LED灯管固晶要求：**要求灯管采用99.99%纯金线固晶，中标完工验收前由用户随取任意一块模组提交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之一；  **室外环境三防要求：**必须采用室外防水模组，对单元模组正反两面进行确保长期有效的三防处理（防潮、防盐雾、防霉变、防尘、防腐蚀、防老化），屏内接插件严禁用铁材料，使用铜镀镍材料防止腐蚀。 | | | | | |
| 像素指标 | | | | | |
| 1 | 物理像素间距 | | 5mm | | |
| 2 | 像素组成 | | 1R+1G+1B（纯红、纯绿、纯蓝） | | |
| 3 | 像素材料 | | 同一档次、同一批次发光二极管 | | |
| 4 | 像素密度 | | 40000点/㎡ | | |
| 整屏指标 | | | | | |
| 1 | 整屏净显面积 | | 10.24m×0.48m=4.915㎡ | | |
| 2 | 总像素点 | | 196608‬ | | |
| 3 | 分辨率 | | 2048×96  （32块x3块=96块模组20个电源（300W）每个带5块模组）  16=16张卡接收卡， 1卡带6块单元模组） | | |
| 4 | 最大功耗 | | ≤6.00KW | | |
| 5 | 平均功耗 | | ≤2.00KW | | |
| 6 | 整屏供电要求 | | 三相五线制，AC380V±10%，50Hz | | |
| 系统指标 | | | | | |
| 1 | 单元模块分辨率 | | 建议64×32点 | | |
| 2 | 像素控制技术及显示密度 | | 实像素处理技术, 显示密度40000点/㎡ | | |
| 3 | 色彩处理 | | 各基色色彩处理能力不低于16bit | | |
| 4 | 亮度调整 | | 不低于64级手动或者自动调节 | | |
| 5 | 灰度等级 | | 不低于红绿蓝66536级 | | |
| 6 | 刷新速度 | | ≥3840Hz，用市面上常规摄像、摄影器材拍摄显示屏画面时，要求图像无波纹及闪烁现场 | | |
| 7 | 换帧频率 | | ≥75帧/秒 | | |
| 8 | 色温 | | 3200K～9300K (可调) | | |
| 9 | 校准状态最大亮度 | | ≥6500cd/m2 （校正后） | | |
| 10 | 逐点亮度校正 | | 系统具有逐点亮度校正功能, 且具备现场一致化校正能力 | | |
| 11 | 亮度均匀一致性 | | 每基色≥95％ | | |
| 12 | 复合颜色漂移 | | 小于0.01CIE | | |
| 13 | 驱动方式 | | 1/8扫描 | | |
| 14 | 最小水平视角 | | ≥140 ° | | |
| 15 | 最小垂直视角 | | ≥120 ° | | |
| 16 | 最佳视距 | | 5～15m | | |
| 17 | 反γ校正曲线 | | 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可调节，满足环境变化带来的特殊需求。 | | |
| 18 | 控制方式 | | 联机显示 | | |
| 19 | 维护方式 | | 前维护。 | | |
| 20 | LED平均寿命 | | 大于100,000小时 | | |
| 21 | 失控点 | | 小于1/10000且呈离散型分布，验收无盲点。 | | |
| 22 | 平整度 | | 整屏平整度≤1mm，模块间缝隙≤1mm | | |
| 23 | 连续工作时间 | | ≥1000小时 | | |
| 24 | 平均无故障时间 | | ≥10000小时 | | |
| 25 | 屏体结构 | | 框架由镀锌钢管焊接，304（壁厚≥1.2mm）不锈钢框架包边，屏体厚度25CM，前维护。在屏体主要发热位置安装5V12CM滚珠轴承风扇20个，并设置足量的散热进风口和出风口。考虑在室外环境使用，屏体框架必须进行确保长期有效的三防处理（防潮、防盐雾、防霉变、防尘、防腐蚀、防老化）。户外屏建设，整体结构抗风不少于10级，抗地震不少于6级 | | |
| 26 | 屏体重量 | | ≤30㎏/㎡ | | |
| 28 | 视频格式 | | 支持输入视频接口包括VGA、HDMI、S-Video、模拟复合等。 | | |
| 29 | 智能配电系统 | | 防护系统：超温/过载/掉电/图像补偿/非线性校正  保护技术：防雷、防水、防潮、防尘、防腐、阻燃、防静电，同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功能，要求具备能够定时开关机功能。 | | |
| 30 | 工作环境温度 | | -10℃～+70℃ | | |
| 31 | 工作环境湿度 | | 10%～90%RH | | |
| 32 | 室外LED显示屏IP防护等级 | | 不低于IP55 | | |
| 32 | 控制方式 | | 采用VGA、DVI、HDMI等输出方式，计算机同步控制和视频处理器输出同步控制，计算机控制中心位置由用户指定，控制距离在100米以内；按用户要求安装设置视频处理器,控制中心位置位于用户指定位置。 | | |

**(二) 总体要求**

1、本次招标内容为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及青少年发展中心）所需的LED显示屏设备，包括：1、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P2室内全彩LED显示屏7.68平方米。2、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馆出口P2.5室内全彩LED显示屏5.069平方米。3、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7.168平方米。4、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P5室外防水全彩LED显示屏4.915平方米。5、55寸拼接显示屏（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4块。屏安装必须确保安全稳固。

2、全彩色LED显示屏通过电脑进行同步控制，并在现场附近设置电脑显示信号源、视频源等的接入功能，实现现场实时控制的功能，控制距离在100米以内，控制中心位置位于用户指定位；1块拼接显示屏安装在体验部票务厅左侧原灯箱位置，与安卓播放终端连接使用；55寸拼接显示屏（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4块，1块拼接显示屏安装在体验部票务厅左侧原灯箱位置，与安卓播放终端连接使用，3块拼接显示屏组合成一体安装在体验部票务厅右侧原灯箱位置，与拼接显示屏播放电脑连接使用，控制距离在25米以内，控制中心位置位于用户指定位

3、现场光照条件复杂，投标技术方案必须充分考虑现场光照条件,不但要确保白天在强光环境下的显示屏图像质量，也要保证晚上较暗光照条件的环境下图像质量。LED显示屏面阵表面需要有防反射光设计。

4、对LED显示屏框架的基本要求：要求框架结构稳定性好、整体框架刚度强、抗扭曲，框架整体结构件必须抗锈蚀能力强，框架整体必须要有可靠的防雷接地以保证雷暴天气的安全使用，安装方式必须可靠稳固，杜绝安全隐患。

5、LED显示屏的设计安装，对显示屏通风散热要求高，要求显示屏的控制系统、单元板、开关电源等在夏季高温气候条件下必须能够正常工作。

6、本项目中所使用的一切材料必须符合消防要求，不得使用非阻燃材料及非阻燃强弱电线材，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符合相关消防规定，使用明火作业、电焊时必须进行审批和有完备的消防保护措施。

7、LED彩屏所在位置为一个开放式环境，青少年开展各类活动频繁，LED屏表面应具备一定的抗机械损伤能力和防静电能力，**并且要充分考虑LED显示屏在青少年进行活动期间有可能产生的安全问题，安全设计必须优先考虑。**

**(三) 屏体技术要求**

1、基本要求

LED彩色显示屏的系统总体设计思路为计算机同步控制方式，实时图像显示工作模式。显示屏的显示区域与计算机显示器显示区域一一对应，为计算机显示器内容副本，与计算机显示器上的内容实时同步呈现。具体的显示区域根据显示屏的像素分布情况而定，可通过专业的屏幕控制软件进行设置。

2、系统功能

（1）多媒体播放

清晰、无闪烁地实时显示视频图像，且图像可实时，无损显示，杜绝图像撕裂，保证图像完美再现。

能实现体育比赛、文艺表演等视频的现场直播功能，要求有前端视频源接入功能，画面无闪烁，高刷新频率，无闪烁视频拍摄技术，刷新频率3840Hz及以上，用市面上所有摄像、摄影器材拍摄显示屏画面，图像无波纹及闪烁。

（2）LED彩屏系统调试

通过专门设备，对像素三基色亮度自动采集并对其进行一致性校正补偿；

通过专门设备，在专用软件控制下实现白平衡自动恢复；

通过专门软件控制，实现换灯后亮度和色温一致性手工调节；

LED彩屏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可调节，满足环境变化带来的特殊需求。

（3）网络功能

配有网络接口可以与计算机联网，同时播出网络信息，实现网络控制；

通过网络与其他系统进行联动，同步配合；

系统远程控制，实现远程节目管理和电源、屏幕的开关等功能。

3、系统构成

LED显示屏系统由三大部分组成：显示屏体、数据处理和控制中心。

(1) 显示屏体

显示屏的主要组件：显示灯板(含显示驱动板)、电源等。

显示灯板是由LED发光管组成的显示单元，LED封装形式为室内SMD表贴三合一，采用室内模组。

(2) 数据处理

数据处理部分由数据发送卡、数据接收卡、校正扫描板、高速数据电缆组成。数据发送卡支持高宽带和高分辨率，保证显示屏获得最佳的图像质量。

(3) 控制中心

控制系统由控制计算机、显卡等组成。控制系统内配置了丰富的辅助设备，包括软件、硬件，通过相互间的配合实现系统的功能。

(4) 软件要求

软件系统由三部分组成：系统集成的接口、显示屏的控制、节目的制作与播放。

要求专业的节目制作及播放软件（LED演播室）：操作简单，功能完善，配合控制系统获得更强大的播放功能和最佳的播放效果。

要求节目制作与播放软件能根据用户的要求编排节目单，可分割窗口播放，保证显示屏的每个部分都能充分利用，而且分割的方式是可以切换的。

要求软件无任何版权问题。

4、关键技术要求（全彩屏的要求）

（1） 全屏幕亮度一致化校正技术

要求具有硬件“逐点一致化校正”功能，实现每一个发光基色的亮度、色彩独立调节，消除显示时的亮度、色彩偏差，确保整屏色彩、亮度的均匀性、一致性。显示屏均匀度达到95%及以上。显示灯板是由LED发光管组成的显示单元，LED封装形式为表贴三合一。要求红色、绿色、蓝色三基色管芯，每一种颜色的管芯必须是同一批次的产品，LED封装同一批次，套件面罩同一批次，亮度、色度、墨色均匀一致。

（2） 全屏幕颜色均匀度控制技术

要求采用全屏幕颜色测量与控制技术，消除显示屏由于器件色度偏差带来的显示复合颜色不均匀性，使屏幕的复合颜色漂移小于0.01CIE，在白色场及所有颜色上都能实现的显示均匀性，显著提高显示质量。

（3） 高精确性显示灰度控制技术

要求高精度灰度控制技术及高灰度显示等级技术，灰度控制精度高，视觉效果越清晰，细腻。采用专业校正扫描处理技术，各种亮度情况下图像清晰、细腻、画面通透干净。白平衡颜色纯正，色彩过渡柔和、图像丰富逼真，色温3200K～9300K可连续可调。亮度低于20%时的灰度要求：当亮度调到较低时（即最高亮度的20%时），屏幕不损失灰度，不出现色偏、“马赛克”、“等高线”等现象。

（4）画质保证，现场校正技术

要求能针对LED器件衰减特性引起显示屏质量下降问题，采用现场校调处理技术，每经过一定使用周期采集显示屏各基色参数变化信息，对显示屏进行一致化校正处理，使显示屏清晰、均匀、色彩鲜艳如初，白场完美。现场校正技术快速、便捷，可以保证显示屏在整个寿命周期都有完美的画质，在整个寿命周期内始终运行在高质量显示状态。

（5）超大视野，最先进的封装技术

建议投标人所投产品采用SMD表贴三合一封装技术，实现高密度，高分辨率显示。

特别要求LED发光单元板正面具备一定的防护功能，在演出人员、青少年儿童不小心触碰单元板的情况下，对屏体和人体均不产生危害。

（6）画面无闪烁，高刷新频率，无闪烁视频拍摄技术

刷新频率3840HZ以上，兼容NTSC和PAL制式，用市面上常规摄像、摄影器材拍摄显示屏画面，图像无波纹及闪烁。

（7） 要求供应商提供完备的所投标的LED屏发送卡和接收卡产品具体性能参数和数量配比，以及与LED单元板面阵参数及兼容性问题的技术可实施性报告，LED屏发送卡和接收卡产品的技术参数和LED单元板面阵芯片的技术参数，必须由发送卡和接收卡生产厂商以及LED单元板生产厂商就本次投标出具授权委托书，其中内容必须明确说明其产品支持此次标项的技术要求，授权委托书可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补充出示。

**（四）注意事项**

1、本项目的系统软硬件产品的详细指标，供应商必须对指标要求有明确的响应，针对采购要求如实描述是否偏离。

**2、本项目核心产品是：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

3、供应商及厂商必须保证所有投标产品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合法销售的产品，并保证所有投标参数真实可信，同时承担以非法产品或虚假参数应标所带来的一切法律风险。

4、投标货物必须是2022年1月1日以后生产的原装合格产品，为当前市场主流商用产品。所供货物与合同规定的型号与配置相一致，未曾开箱使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四、售后服务及维修**

1、五年内所有系统维修及相关服务等所有质保，其中包含电脑3年原厂下一工作日上门质保及电脑第4至第5年为本项目内的上门质保，相关费用均包含在项目投标报价中。

2、硬件保修期到达时，供应商需提供硬件续保购买方案。

3、每年提供不少于三次检测维护服务。

4、项目保修必须指定固定的有相关资质的维修工程师负责，为本项目专门制定硬件故障维修应急文字预案，项目保修内设备发生硬件故障，报修2小时内供应商必须到场响应，保证4小时内排除故障。

**五、其他要求**

**（一）具体要求：**

1、本项目的所有软、硬件(如线缆、软件、硬件模块等，包括未列出而系统实施又必需的软件、硬件)需配齐以构成一套完整实用系统，如有任何遗漏，由供应商免费补齐。中标后提供原厂质保服务承诺书等证明材料。

2、投标方案中的硬件设备如需使用特别接头、插座等，由供应商免费提供。

3、总价应包括运抵采购人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的运保费及安装调试费等。

4、所投产品需为原厂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合格的原产地产品，未曾开箱使用，能够与采购人现有设备正常连接；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所投产品及主要部件均须非停产设备，并提供备件、附件和耗材的供应。

**6、所有指标项均需有对应的产品彩页、产品手册、产品说明书或官方网站链接等证明材料。**

7、本次采购的供货除包括上述设备外，还应包括随机的辅助设备、专用电线电缆、随机软件、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含维修网点在内的服务手册等）、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材料，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

8、验收条件：开箱验收：清点设备装箱内容符合装箱单所列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书承诺；开机验收：设备应通电开机后进行所规定时间的试验运行后方可验收。

**（二）产品配置要求**

1、投标产品应是目前市场上的主流产品。

2、所投产品的应详细列明投标设备的所有技术指标（包括所投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同时还须包括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主要技术资料和性能的详细描述，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详细的交货时所配文件清单、主要部件明细表（包括品牌、制造厂名和主要技术参数）等，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供应商的责任。

**（三）服务与培训要求**

1、质量保证：

（1）投标货物必须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并具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质量可靠、使用安全。

（2）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货物中所有预装和为本项目安装的软件均为具有合法版权或使用权的正版软件且无质量瑕疵；

（3） 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2、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得低于标准服务，即与投标设备制造厂商通过网站等对外公布的有效服务标准相一致（供应商不得另行制作网页）。在标准服务基础上，供应商还应达到以下标准：

（1） 投标货物制造厂商应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在最终供货地有直接设立或授权的售后服务机构，配备有足够的、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供应商也应就投标货物的品质和服务对采购机构和采购人负责。

（2） 供应商应明确说明此次投标的服务策略，提供此次投标货物的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内容、等级、相关服务指标、售后服务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情况及其联络信息）。

（3） 除在质保期内提供设备标准现场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外，还应另外提供质保期满后2年服务的承诺及备品、备件支持，以满足最终用户硬件故障、升级的要求。

（4） 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必须为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技术服务热线支持应是中文服务。

（5） 在投标货物质保期内，供应商应提供不低于7\*8小时的现场质保和技术支持服务，对故障能30分钟响应，2小时以内到现场，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当场修复的，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供应商应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6） 当投标货物发生非人为因素严重故障时，供应商应当免费在七日内将补充或者更换的货物运抵发生故障的货物所在地，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7） 质保期内所有因更换或修理设备或部件而导致设备停止运行的时间应从其质保期内扣除。

（8） 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投标设备制造厂商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9） 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最终用户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

（10）供应商必须为维修和技术支持所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正式的升级方案。

（11）在质保期内，供应商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设备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供应商仍须对因投标设备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相应责任。

3、对设备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所投标设备的服务承诺，如果中标，须将服务承诺列入合同的设备服务条款。

4、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硬件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硬件厂家原装正品，软件产品为相关厂家正版软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5、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及软件到货时，须提供原厂商的供货证明，注明供货对象为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是所有设备的最终用户。

**六、技术服务**

1、供应商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设备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供应商提供的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2、如果设备在质保期内发生设备故障，供应商应及时予以响应（免费上门服务），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其提供的所有设备均应提供相应原厂商质保。质保期从设备上电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3、特别提示：**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如采购文件中遗漏了必须具备的设备、配件或服务，请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指出，并提出解决方案供采购人、采购机构参考；供应商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供应商须承诺免费提供。

**七、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8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设备投入运行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培训、正常试运行，经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进入维护期。

**八、项目的工作内容及成果**

文档的提交应覆盖以下内容，电子文档是成果不可分割的部分。要求如下文档：

1、项目实施前：需求分析报告；设计方案、设计说明书；项目实施计划；

2、项目实施期间：项目实施工作单、故障诊断及排除记录、项目实施过程中衍生的其它相关资料；

3、项目实施后：系统试运行和自测报告、故障诊断与排除手册、工作总结报告；

4、培训期间：培训计划、用户使用手册、管理员使用手册；

5、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九、其他**

1、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建设经验，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质保方案、售后保障服务应急方案（含大型活动保障方案）、培训方案等。承诺提供的物资产品提供 7 天有质量问题的货物无理由退换货服务。鼓励提供节能环保产品。

3、投标人根据本项目LED屏尺寸大小提供优化方案。提供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4块LED屏的结构图纸扫描件。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各提供一套同一批次备品备件（接收卡、开关电源、散热风扇、LED单元板），并放在采购人处。

4、人员要求。LED显示屏和拼接屏属于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建筑智能化建设工作使用的设备，对项目实施团队要求有专业性，并针对本项目组建项目建设服务团队，其中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智能化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智能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投标人业绩 |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以承担LED屏安装施工工作内容的联合体成员为准）类似业绩：截止投标时间前3年内，已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能证明类似业绩的合同及竣工验收资料复印件，缺一不可，其他投标人认为可作为证明资料也可提供。 | 3 | 客观分 | （一）业绩情况 |
| 2、投标人资信 |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是指承担LED屏安装施工工作内容的主体）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或ISO45001或GB/T28001)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 | 3 | 客观分 | （二）资信情况 |
| 3、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满足情况 | 标“**✰**”技术指标负偏离一项扣1分，其他指标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 37 | 客观分 | （三）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 4、LED屏钢结构深化方案 | 投标人根据LED屏尺寸大小提供优化方案，优化方案体现安全、可靠、可操作、可维护视为符合采购需求。投标人提供的优化方案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投标人提供的优化方案有少量瑕疵，大部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2分；投标人提供的优化方案有较大瑕疵，部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1分；投标人提供的优化方案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没有提供优化方案的，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四）LED屏钢结构深化方案 |
| 投标人提供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4块LED屏的结构图纸扫描件的，图纸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部分满足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5、项目实施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需与采购需求相符：实施方案从采购人实际出发、科学可行、满足采购需求视为符合。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有少量瑕疵，大部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2分；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有较大瑕疵，部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1分；投标人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或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五）项目实施方案 |
| 6、人员配置方案 | 1、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智能化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并提供到岗率承诺书。最高得3分。提供职称证书、社保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少提供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智能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的，得1分，并提供到岗率承诺书。提供职称证书、社保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少提供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4 | 客观分 | （六）人员配置方案 |
| 7、质保方案 | 根据投标人质保方案，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质保方案基本符合招标要求，还有少量瑕疵的得0.5分；未提供质保方案或方案无法满足招标要求的，不得分。 | 1 | 主观分 | （七）质保方案 |
| 每延长1年质保期加1分，最多加2分。 | 2 | 客观分 |
| 8、售后服务 | 1. 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各提供一套同一批次备品备件（接收卡、开关电源、散热风扇、LED单元板），并放在采购人处，须注意上述备品备件不在采购清单内，提供独立承诺书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承诺提供的物资产品提供 7 天有质量问题的货物无理由退换货服务的得2分，不承诺不得分。 | 5 | 客观分 | （八）售后服务 |
| 1.提供售后保障服务应急方案含大型活动保障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部分满足的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2.提供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部分满足的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9、政府采购政策 | 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 | 2 | 客观分 | （九）节能环保产品标志 |
| 10、价格分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 | /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 ；

1.2.2 货物数量： ；

1.2.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1.4.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4.2合同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4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为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甲方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乙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乙方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1.4.3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款项的，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可以在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逾期利率，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1.4.4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4.5乙方可以登录：http://czj.hangzhou.gov.cn/zfcg（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在线发起付款申请和提交发票，并可以在线查询支付信息。具体操作指南可以查询该网站文件《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5.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9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检验和验收**

2.16.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甲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2.20.2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合同专用条款***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0.4 甲方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乙方履约验收评价总分为100分的，甲方免收履约保证金。

2.20.5甲方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21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2.22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4 | 1）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预付款。乙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  2）项目验收合格后（指履约验收完成），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剩余尾款。 |
| 1.5.1 | 乙方于合同签订后80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初步验收合格**后**经一个月试运行，试运行期间无问题或已解决相关故障后，经甲方同意方可进行履约验收。 |
| 1.5.2 |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西湖区昭庆寺里街22号） |
| 1.5.3 | 送货上门，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并经履约验收合格后并交付甲方使用。 |
| 1.6.7 | 1．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条款的，即构成违约。任何一方违约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  2．如果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价款，乙方有权要求其每天承担应付未付金额千分之零点五（0.5‰）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10%）；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无正当理由擅自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其承担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10%）的违约金。  3．如因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将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或分包给第三人或违反相关法律规定或侵犯第三方合法权利而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全部已收款项，按合同价款的10%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全部经济损失。  4．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5．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退还履约保证金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6．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投标文件规定标准的，或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10%承担违约金，并退还全部已收款项。  7．上述第6项应退回或更换的货物，由乙方在一周内运离安装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二周内不处理（搬走）的，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包括废物处理）。  8．乙方未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履行质保义务的，每次应向甲方承担2000 元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同时，乙方应继续履行质保义务。  9．因乙方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余经济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及可预见的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方违约事项致使守约方损失的可期待利益及守约方为此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执行费等费用以及其它可预见的间接经济损失。 |
| 1.7 | 1.7.1 |
| 1.7.1 | 杭州仲裁委员会 |
| 1.7.2 | / |
| 2.3.2 | 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商品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  或者其他知识产权。如乙方行为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并造成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 2.4.1 | / |
| 2.4.2 | 1）包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对于木质包装材料，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对木质包装进行除害处理并加施IPPC专用标识的声明或未使用木质包装的声明。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2）运输及交付：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乙方应对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 2.8 |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全权负责。 |
| 2.12.3 | 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 2.12.4 | 不可抗力发生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6.1 | 满足验收条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 |
| 2.16.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投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到货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到货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事先负责安装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同时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做好甲方现场调试的指导，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进行初步验收，在初步验收合格前，乙方负责承担相应风险。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到货验收及交付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如涉及部分零部件需破坏性取样的，乙方需无偿提供替换零部件。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初步验收结果报告。  6、初验合格后，设备试运行**一**个月无异常且所有问题按要求整改完毕，由乙方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经甲方确认，甲方将组织相关人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组织履约验收。  7、甲方有关部门负责评估、决策项目建设是否达到验收标准，指定项目验收负责人组织并负责项目验收。  8、验收方法：验收小组验收。  9、验收小组组建方式：项目验收负责人组织验收小组，验收小组由相关专家和用户代表按相关规定组成。验收小组负责实施具体的验收活动。甲方可以邀请其他单位的相关专业人员参加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推选一名组长，主持验收小组的工作。  10、验收流程：  （1）项目验收负责人根据验收方案组织验收小组现场验收，并准备验收材料并通知各验收参与方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联合验收，包括甲方、乙方、验收小组、其他验收参与方等。  （2）验收小组应当按照验收方案独立开展验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核对、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在验收过程中，验收小组成员不得擅自公开验收信息。验收小组可以对验收方案进行必要的修改。验收小组对验收方案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报经甲方同意。  （3）乙方配合验收工作，并就验收实施过程中的疑问进行解答和澄清。项目验收过程中，乙方不认可验收意见的，按照合同的约定的方式解决，合同未作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处理。  （4）出具验收报告。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应当出具验收报告，报告甲方。验收报告应当根据验收方案制作，以书面形式作出结论性意见，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验收小组成员对验收报告载明的结论有异议的，应当在验收报告上签署不同意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验收结论。  （5）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责令乙方采取补救措施，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书，并依法及时处理，验收费用由甲方支付后，甲方有权在在合同款中扣除该笔费用。整改结束后，甲方再次组织验收。  11、履约验收标准  1）设备、材料、配件品牌、型号、数量等与合同相符，设备运行稳定，材料、配件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2）系统功能齐全，符合合同要求。性能良好，技术参数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3）系统运行良好，未发生重大故障。  4）整体系统功能实现符合合同和甲方实际使用需求。  5）项目按要求完成建设，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交付甲方使用。  6）项目有有效的进度控制方式，有效的把控整个项目建设进度。实施过程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到位，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经常组织安全检查，避免项目发生安全问题重要服务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安全管理制度完善。  7）未发生重大数据丢失和泄漏问题，建立完善的运行保障机制，有效的落实各项运维工作。  8）在质保期内，系统各项系统指标达到合同要求，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9）人员及时到位，不存在脱岗等问题，请假应有正常手续。  10）按合同和投标文件投入相应资质的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要做好日常的台帐记录，做到记录及时、完整。每月提交项目资料和月报。履行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中涉及的其他承诺的情况。 |
| 2.20.1 |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7天内交，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 |
| 2.20.2 | 甲方在项目通过履约验收之日起 **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
| 2.22 | 合同份数按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参与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室内全彩LED  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 |  |  | 7.68㎡ |  |  |  |
| 2 | 室内全彩LED  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 |  |  | 5.069㎡ |  |  |  |
| 3 | 室外防水全彩LED  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 |  |  | 7.168㎡ |  |  |  |
| 4 | 室外防水全彩LED  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 |  |  | 4.915㎡ |  |  |  |
| 5 | 55寸拼接显示屏（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 |  |  | 4块 |  |  |  |
| 6 | LED屏控制及播放电脑 |  |  | 4套 |  |  |  |
| 7 | 拼接显示屏播放电脑 |  |  | 1套 |  |  |  |
| 8 | 安卓播放终端 |  |  | 1套 |  |  |  |
| 9 | 多功能卡 |  |  | 4张 |  |  |  |
| 10 | 显示屏电源 |  |  | 90个 |  |  |  |
| 11 | 主控系统接收卡 |  |  | 72张 |  |  |  |
| 12 | 散热风扇 |  |  | 82个 |  |  |  |
| 13 | 软件系统 |  |  | 4套 |  |  |  |
| 14 | 视频处理器 |  |  | 4套 |  |  |  |
| 15 | 结构框架 |  |  | 4套 |  |  |  |
| 16 | 布线 |  |  | 4套 |  |  |  |
| 17 | 配电系统 |  |  | 4套 |  |  |  |
| 18 | 附件辅材 |  |  | 4套 |  |  |  |
| 19 | 备用配件 |  |  | 12套 |  |  |  |
| 20 | 保修 |  |  | 5套 |  |  |  |
| 21 | 综费 |  |  | 5套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有关精神，发挥政府采购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中的政策引导作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杭州市财政局、

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制定《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市财政局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建设信用融资模块，并与“浙里办”浙江政务服务平台对接，推进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信息、合同信息等信息资源共享，鼓励各银行采用线上融资模式，将银行业务系统与信用融资模块对接，实现供应商“一次也不跑”，同时提供相关的服务支持，做好协调工作。

**三、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操作流程：**

（一）线上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可通过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测算授信额度；

　　3.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4.审批通过后，在线办理放贷手续。

　　（二）线下融资模式：

　　1.供应商根据合作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金融产品，向合作银行提出信用资格预审，并办理开户等手续；

　　2.采购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或“浙里办”向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合作银行在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后，供应商提供审批材料。合作银行应对申请信用融资的供应商及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信息进行核对和审查；

　　4.审批通过后，合作银行应按照合作备忘录中约定的审批放款期限和优惠利率及时予以放款。

## （三）杭州e融平台申请融资

## 供应商通过杭州e融平台政采贷专区，自行选择金融产品，按规定手续办理贷款流程。

**四、注意事项**

1、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当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账号，作为在该银行的唯一收款账号。

2、供应商弄虚作假或以伪造政府采购合同等方式违规获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或不及时还款，或出现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情形的，按融资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_单位的\_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ZZFCG-2022-237（1）】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的 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1）-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科体楼入口大厅） ，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2）-室内全彩LED单元板屏（发展中心体验部出口） ，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 标的（3）-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活动楼外墙） ，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 标的（4）-室外防水全彩LED单元板屏（活动中心文艺楼楼入口房檐下） ，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 标的（5）-55寸拼接显示屏（发展中心体验部票务厅） ，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2、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